

债券代码：2080093.IB
债券代码：152451.SH

债券简称：20 佛山建投债
债券简称：20 佛建 01

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划转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公司股权划转的情况予以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权划转概述

为有效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有关要求，调整和优化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根据佛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相关批复，计划对本公司股权作以下划转：

1、市国资委将持有的本公司 11%股权划转至佛山市区电力建设总公司，划转后佛山市区电力建设总公司持有本公司 21.44%股权，市国资委持有本公司 7.69%股权。

2、佛山市区电力建设总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 21.44%股权划转至佛山电建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后佛山电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1.44%股权。

3、佛山电建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 11%股权划转至市国资委，划转后佛山电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44%股权，市国资委持有本公司 18.69%股权。

本公司股权经上述划转前及划转后情况如下：

划转前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划转后股东及其持股比例	
佛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8.69 %	佛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8.69 %
广东省财政厅	2.30 %	广东省财政厅	2.30 %
佛山市公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1.41%	佛山市公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1.41%
佛山市新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25%	佛山市新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25%
佛山市区电力建设总公司	10.44%	佛山电建集团有限公司	10.44%
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	9.91%	佛山市公用事业控股有限公司	9.91%

市国资委已出具关于本公司股权划转事项的相关批复，本次股权划转事宜相关的划入方及划出方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已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按照规定程序完成工商信息变更登记、国有产权变动登记等相关手续。

前述决策程序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股权划转各方基本信息

1、佛山市区电力建设总公司

注册资本：46,077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陆其东

注册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季华路季华大厦

成立时间：1988 年 3 月 7 日

2、佛山电建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6,513.1944 万元

法定代表人：阮晖

注册地点：佛山市季华五路季华大厦

成立时间：1994 年 6 月 27 日

3、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2,637.32564 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国贤

注册地点：佛山市禅城区华宝南路 13 号佛山国家火炬创新创业园 D 座三楼 3、4、5、10、11、15 室,四楼 15 室

成立时间：2012 年 2 月 3 日

三、影响分析

本次股权划转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落实国企改革相关要求做出的决策。由于本次股权划转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相关决策权未发生变动，故本次股权划转将不会对本公司主业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划转的公告》盖章页）



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 日